

上银聚远盈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0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0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2021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6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6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8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8
§10 重大事件揭示	3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9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39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39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2
§12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2 存放地点	43
12.3 查阅方式	4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8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7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8,996,915.7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短于基金剩余封闭期最后一日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在综合考虑基金资产收益性、安全性、流动性和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为力争基金资产在开放前可完全变现，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用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到期日（或回售日）短于基金剩余封闭期最后一日的固定收益类工具。
业绩比较基准	每个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姓名	王玲	胡波

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21-60232799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ling.wang@boscam.com.cn	hub5@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0231999	95528
传真		021-60232779	021-63602540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2388号3幢528室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28号陆家嘴基金大厦9层	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邮政编码		200122	200001
法定代表人		汪明	郑杨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oscam.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28号陆家嘴基金大厦9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8,220,225.46
本期利润	128,220,225.4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7,215,132.2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76,212,047.9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9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7月22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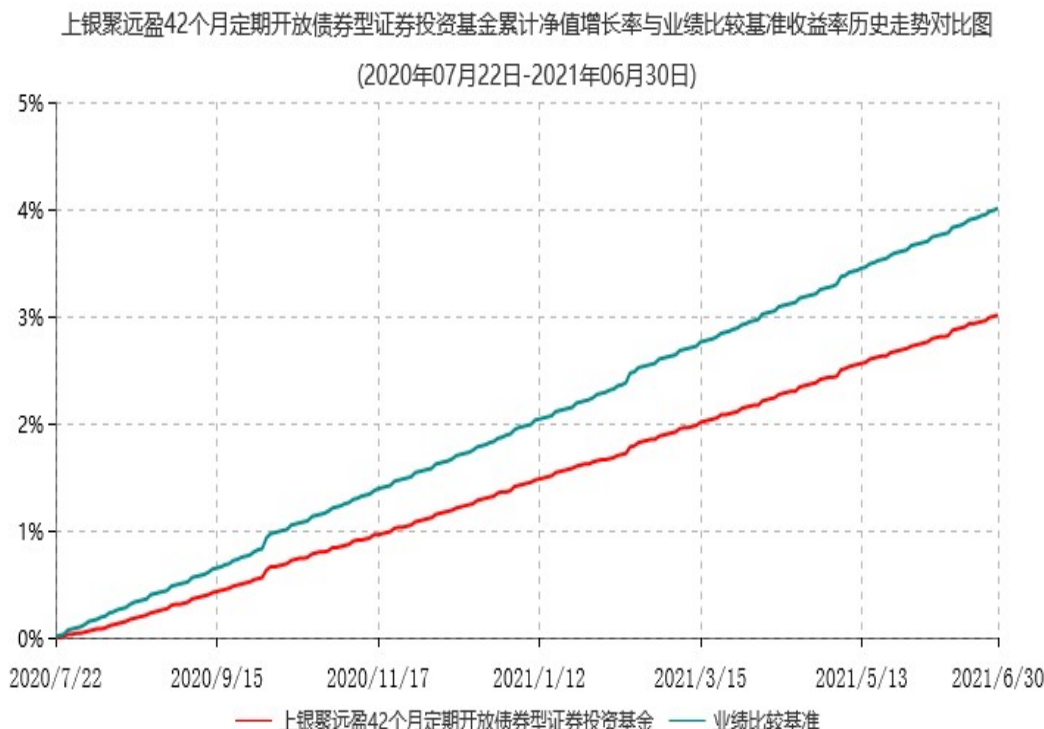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8%	0.01%	0.35%	0.01%	-0.07%	0.00%
过去三个月	0.83%	0.01%	1.06%	0.01%	-0.23%	0.00%
过去六个月	1.61%	0.01%	2.11%	0.01%	-0.50%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01%	0.01%	4.01%	0.01%	-1.00%	0.00%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每个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7月22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13年8月30日正式成立。公司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32只，分别是：上银慧财宝货币市场基金、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上银聚增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佳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聚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

祥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未来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鑫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可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银聚永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银聚德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鑫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聚远鑫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恒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慧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丰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银科技驱动双周定期可赎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葛沁沁	基金经理	2021-05-14	-	5年	硕士研究生，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于光大证券任职，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相关工作。2020年1月加入上银基金，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21年5月担任上银慧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5月担任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5月担任上银聚远鑫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倪侃	基金经理	2020-07-22	2021-05-14	8.5年	硕士研究生，历任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专员，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交易员、研究员，九州证券金融市场部任投资经理，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主管。2018年7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银聚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1月至2021年2月担任上银慧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2月至2021年3月担任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银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银聚德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银聚远鑫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4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银慧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的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利率在流动性的驱动下先上后下，1-2月调整显著，3月下旬至6月底呈慢牛走势，利率整体下行。

本基金于去年中成立，已经完成建仓，银行间杠杆基本用足。考虑到可配置资产与交易所回购之间的套息空间不足，报告期内未继续加仓，整体保持中等略偏高的杠杆水平运作。融资方面，本基金通过加强对资金面的研判、合理安排融资期限结构、积极拓展交易对手等方式合理控制融资成本。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开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097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当前全球共振复苏有所弱化。国内房地产和出口面临回落，而消费和制造业的修复仍然偏慢，叠加变种疫情的扩散，下半年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与此同时，上游通胀挤压中下游盈利、中小企业恢复仍然偏弱，经济的结构性问题也比较突出。

决策层已经关注到上述问题，下半年的政策取向更加积极和前瞻，货币和财政均转向宽松；针对大宗涨幅过大的问题，强调“保供稳价”及“纠正运动式‘减碳’”，后续大宗涨价压力将显著缓解，经济的结构性问题也将逐步改善。在货币政策稳健略偏松的背景下，流动性将继续保持平稳，叠加房企和城投平台融资管控严格，预计机构欠配压力仍然存在。

宏观环境对债市依然偏有利，预计年内收益率仍有下行空间，但考虑到政策提前对冲经济下滑压力，最终经济回落可能也有限，利率下行幅度也相对有限。同时需要关注专项债放量以及年内美联储开启taper讨论可能带来的阶段性流动性冲击。

基于此，本基金继续保持当前仓位运作，主要通过加强对融资成本的控制力争获取更好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业务管理制度》、《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分管投资副总、督察长、分管运营副总、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代表、投资总监、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及监察稽核部代表等相关专业人士组成。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或基金资产在采用新投资策略和新品类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并在不适用的情况下，及时召开估值委员会修订相关估值方法，以确保其持续适用。涉及估值政策的变更均须经估值委员会决议批准后执行。

在每个估值日，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的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估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则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对外公布。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依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向全体份额持有人进行过一次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21年03月23日，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0.087元，发放红利69,591,274.16元，其中现金分红69,591,274.16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两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需要在本报告中予以披露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本报告期内进行了一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69,591,274.16元。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773,531.14	437,073.14
结算备付金		6,170,118.90	7,242,106.97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		—	—

投资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923.72	-
应收利息	6.4.7.5	257,323,254.30	348,608,441.2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11,148,246,081.29	11,187,992,980.59
资产总计		11,412,547,909.35	11,544,280,60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33,995,280.00	3,524,365,598.53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94,320.82	1,022,338.52
应付托管费		331,440.29	340,779.5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06,876.80	118,547.3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809,223.91	675,741.34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98,719.55	174,500.00
负债合计		3,336,335,861.37	3,526,697,505.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7,998,996,915.72	7,998,996,915.72
未分配利润	6.4.7.10	77,215,132.26	18,586,180.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6,212,047.98	8,017,583,09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12,547,909.35	11,544,280,601.93

注：1、报告截止日2021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97元，基金份额总额7,998,996,915.72份。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7月22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未满一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 6月30日
一、收入		175,444,745.38
1. 利息收入		175,444,745.3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76,926.30
债券利息收入		175,367,819.0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
减：二、费用		47,224,519.92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5,982,107.21
2. 托管费	6.4.10.2.2	1,994,035.73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9	-
5. 利息支出		39,131,020.9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9,131,020.91
6. 税金及附加		-
7. 其他费用	6.4.7.20	117,356.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220,225.4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220,225.4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7月22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利润表无同期可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8,996,915.72	18,586,180.96	8,017,583,096.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128,220,225.46	128,220,225.46

数(本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9,591,274.16	-69,591,274.1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8,996,915.72	77,215,132.26	8,076,212,047.98

注: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7月22日。截至本报告期末,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未满一年, 本报告期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无同期可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小鹏

陈士琛

刘漠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93号文)批准, 由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 基金合同于2020年7月22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存续期限不定, 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7,998,996,915.72份基金份额。根据《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

效之日起（包括该日）至42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42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末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自2020年7月20日至2020年7月20日止公开发售。本基金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募集且扣除认购费用后的有效认购资金人民币7,998,996,915.72元，折合7,998,996,915.72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买入股票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每个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采用每个封闭期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三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6.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1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0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773,531.14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773,531.1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020.1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776.60

应收债券利息	257,319,457.55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
合计	257,323,254.30

6.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148,246,081.29
合计	11,148,246,081.29

注：本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均为债券投资，其中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为人民币 474,531,980.19 元，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为人民币 10,673,714,101.10 元。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06,876.80
合计	106,876.80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1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98,719.55
合计	98,719.55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998,996,915.72	7,998,996,915.72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998,996,915.72	7,998,996,915.72

注：1、本基金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发售，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7,998,996,915.72元，募集期间孳生利息为人民币0.00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7,998,996,915.72元，折合7,998,996,915.72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2、根据《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该日）至42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42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末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3、申购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8,586,180.96	-	18,586,180.96
本期利润	128,220,225.46	-	128,220,225.4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9,591,274.16	-	-69,591,274.16
本期末	77,215,132.26	-	77,215,132.26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4,425.8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2,500.43
其他	-
合计	76,926.30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贵金属。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衍生工具。

6.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8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19 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交易费用。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34,712.1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1,636.52
帐户维护费	9,000.00
其他	12,500.00
合计	117,356.07

6.4.7.21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银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直销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基金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基金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982,107.2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24,343.16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2、本基金成立未满1年，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994,035.73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浦发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2、本基金成立未满1年，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上海银行	1,598,999,000.00	19.99%	1,598,999,000.00	19.99%
浦发银行	1,499,999,000.00	18.75%	1,499,999,000.00	18.75%

注：上海银行、浦发银行投资本基金所采用的费率适用招募说明书规定的费率结构。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浦发银行活期存款	773,531.14	14,425.87

注：1、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浦发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除上表列示的金额外，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06月30日止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62,500.43元，2021年06月30日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6,170,118.9元。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10份基 金 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发放总 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 注
1	2021-03 -23	2021-03 -23	0.087	69,591,27 4.16	-	69,591,27 4.16	-
合 计			0.087	69,591,27 4.16	-	69,591,27 4.16	-

6.4.12 期末（2021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受上述规定约束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1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3,003,995,280.00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30321	13进出21	2021-07-01	103.44	1,001,000	103,542,724.62
130321	13进出21	2021-07-05	103.44	10,600,00	1,096,456,424.

				0	60
130321	13进出21	2021-07-06	103.44	11,590,000	1,198,861,317.08
170404	17农发04	2021-07-01	101.48	5,270,000	534,823,562.24
170404	17农发04	2021-07-02	101.48	3,100,000	314,602,095.44
合计				31,561,000	3,248,286,123.98

注：期末估值总额=期末估值单价（保留小数点后无限位）X 数量。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1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分别为330,000,000.00元，于2021年7月1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风险管理部向督察长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	-
AAA以下	-	-
未评级	11,148,246,081.29	11,187,992,980.59
合计	11,148,246,081.29	11,187,992,980.59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2020年12月31日的信用评级结果按照2020年12月31日评级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另一方面来自于开放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人员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对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交易进行限制和控制，对缺乏流动性的证券投资比率事先确定最高上限，控制基金的流动性结构；加强对投资组合变现周期和冲击成本的定量分析，定期揭示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2021年6月30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3,333,995,280.00元将在1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采用事前预警、事中控制和事后评估调整的多重分级控制机制，通过运用制度规范、业务流程控制、实时监控、稽核检查、应急处置等手段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督控制。

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遵守流动性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人内部规定，主要投资于流动性较好的债券资产，基金7日可变现资产始终保持较高水平，基金资产整体具备良好流动性，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可有效应对投资者赎回需求。

《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公布后，本基金未出现接受某一投资者申购申请后导致其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50%以上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对本基

金的份额持有人集中度实施严格的监控与管理，根据份额持有人集中度情况对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实施调整。报告期内本基金主动投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5%。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及其他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其他资产等。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以摊余成本计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买入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策略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按原有摊余成本法估值不能客观反映上述资产或负债于开放期内的公允价值的，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本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上述资产或负债于开放期内的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因此本基金的运作仍然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度缺口进行监控。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73,531.14	-	-	-	-	-	773,531.14
结算备付金	6,170,118.90	-	-	-	-	-	6,170,118.90
其他资产	-	-	-	11,148,246,081.29	-	-	11,148,246,081.2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34,923.72	34,923.72
应收利息	-	-	-	-	-	257,323,254.30	257,323,254.30
资产总计	6,943,650.04	0.00	0.00	11,148,246,081.29	0.00	257,358,178.02	11,412,547,909.35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33,995,280.00	-	-	-	-	-	3,333,995,28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994,320.82	994,320.82
应付托管费	-	-	-	-	-	331,440.29	331,440.29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06,876.80	106,876.80

应付利息	-	-	-	-	-	809,223.91	809,223.91
其他负债	-	-	-	-	-	98,719.55	98,719.55
负债总计	3,333,995,280.00	-	-	-	-	2,340,581.37	3,336,335,861.37
利率敏感度缺口	-3,327,051,629.96	0.00	0.00	11,148,246,081.29	0.00	255,017,596.65	8,076,212,047.98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37,073.14	-	-	-	-	-	437,073.14
结算备付金	7,242,106.97	-	-	-	-	-	7,242,106.97
其他资产	-	-	-	11,187,992,980.59	-	-	11,187,992,980.59
应收利息	-	-	-	-	-	348,608,441.23	348,608,441.23
资产总计	7,679,180.11	0.00	0.00	11,187,992,980.59	0.00	348,608,441.23	11,544,280,601.93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24,365,598.53	-	-	-	-	-	3,524,365,598.5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022,338.52	1,022,338.52
应付托管费	-	-	-	-	-	340,779.52	340,779.52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18,547.34	118,547.34
应付利息	-	-	-	-	-	675,741.34	675,741.34
其他负债	-	-	-	-	-	174,500.00	174,500.00
负债总计	3,524,365,598.53	-	-	-	-	2,331,906.72	3,526,697,505.25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16,686,418.42	0.00	0.00	11,187,992,980.59	0.00	346,276,534.51	8,017,583,096.68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21年6月30日，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策略并采用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的波动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承受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受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整体涨跌趋势的影响，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于2021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对其他价格风险敏感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所以未进行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148,246,081.29	97.68
	其中：债券	11,148,246,081.29	97.6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943,650.04	0.06
8	其他各项资产	257,358,178.02	2.26
9	合计	11,412,547,909.3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74,531,980.19	5.8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673,714,101.10	132.1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673,714,101.10	132.1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148,246,081.29	138.0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404	17农发04	80,000,000	8,118,763,753.22	100.53
2	130321	13进出21	24,700,000	2,554,950,347.88	31.64
3	019638	20国债09	4,800,000	474,531,980.19	5.8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923.7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57,323,254.3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7,358,178.0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38	23,665,671.35	7,998,992,000.00	100.00%	4,915.72	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19.38	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7月22日)基金份额总额	7,998,996,915.7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98,996,915.7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8,996,915.7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3月31日发布《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自2021年3月29日起，汪天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4月23日发布《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自2021年4月22日起，尉迟平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1	-	-	-	-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能力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交易单元，并由公司管理层批准。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增减租用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	-	9,539,900.00 0.00	100.0 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合作关系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1-19
2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1-22
3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1-22
4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银联通支付通道部分交易业务暂停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1-26
5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技术突发事件发生时投资者可替代交易方式的公示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2-05
6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3-20
7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3-31
8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3-31
9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3-31
10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最低认申购金额、最低追加金额、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最低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4-06

	赎回份额、最低转换份额及账户最低保留份额的公告		
11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1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4-22
12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4-22
13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4-23
14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侧袋机制并修改相应法律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5-13
15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5-13
16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5-13
17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年第1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5-13
18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1年第1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5-13
19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5-15
20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5-18

21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年第2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5-18
22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1年第2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5-18
23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旗下公募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6-01
24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	2021-06-21
25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年第3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6-21
26	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1年第3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	2021-06-2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101-20210630	1,999,999,000.00	0.00	0.00	1,999,999,000.00	25.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集中赎回或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或份额净值尾差风险，甚至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上银聚远盈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021-60231999，公司网址：www.boscam.com.cn。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